

2016年7月2日會議

討論文件

##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 香港教育整體發展

培育人才始於教育。在教育政策方面，我們的抱負與使命是為學生提供全面而均衡的學習機會，讓他們可以啟發潛能，為全人發展，終身學習奠定基礎，使他們學有所成，學以致用，為香港及國家作出貢獻。

2. 下文重點介紹香港教育的最新發展以及教育局近年的政策措施。

#### 過渡至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

3. 幼稚園教育對奠定兒童的均衡發展及終身學習的基礎，非常重要。由於香港的幼稚園均屬私營，業界的運作十分靈活、多元化、充滿活力及能適時回應社會需要的轉變。為紓緩家長的經濟負擔以及提高幼稚園教育的質素，政府於2007年推行學前教育學券計劃（學券計劃），其理念是透過增加家長選擇、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及加強質素保證讓所有適齡學童能夠獲得質素優良而可負擔的幼稚園教育。

4. 政府會由2017/18學年起實施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政策，取代學券計劃，將現時的12年免費教育擴展至15年。政策目標是提供易於負擔的優質幼稚園教育，以及提高學童按其所需接受不同模式幼稚園教育的機會。在新政策下，政府投放在幼稚園教育的資源會大幅增加，預計2017/18學年的經常性開支將達67億元。

5. 在新政策下，政府會向合資格的本地非牟利幼稚園提供基本資助，讓幼稚園為所有合資格兒童提供三年優質半日制服務。目前從研究所得的證據，不足以以下結論指全日制課程較半日制課程對幼兒更為有利。研究顯示，家庭教育對培育幼童有重要及輔助作用。然而，為釋放本地的潛在勞動力以配合人口政策，我們會向提供全日制及長全日制服務的合資格幼稚園額外增撥資源，以鼓勵它們提供更易於負擔的全日制及長全日制服務。每個全日

制及長全日制學額的額外資助，分別為半日制單位資助額的 30% 及 60%。我們亦會按個別學校的特殊情況，為所有合資格的幼稚園提供額外資助，例如租金資助、校舍維修資助、炊事員資助、支援非華語學童的資助等。

6. 為確保兒童不會因經濟困難而未能接受幼稚園教育，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會繼續推行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為成功通過入息審查的有經濟需要家庭提供學費減免。

7. 在大幅增加幼稚園教育的資源下，我們會循多方面改善幼稚園教育質素，具體措施如下：

- (i) 進一步改善師生比例至 1:11（不包括校長），以加強照顧兒童的多元需要。我們鼓勵幼稚園設立專業階梯及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以挽留和吸引優秀教師。為此，幼稚園必須在教育局提供的薪酬範圍內，訂定教師薪酬；
- (ii) 因應幼稚園學與教的經驗、社會轉變及未來需要，修訂《學前教育課程指引》；
- (iii) 優化「質素保證架構」；強化幼稚園的管治和透明度，並加強政府監察；
- (iv) 加強照顧有經濟需要家庭的學童、非華語學童、及有不同學習需要的學童；
- (v) 加強家長參與及家長教育；以及
- (vi) 長遠而言，改善校舍及設施，及研究增加幼稚園校舍供應。

8. 此外，我們會鼓勵進行更多研究，以協助幼稚園業界了解兒童發展的最新趨勢、兒童的學習需要及幼稚園教育的發展。我們亦會審視新政策對幼稚園教育質素的影響。

## 應付中小學教育的挑戰

### *生涯規劃教育及「商校合作計劃」*

9. 行政長官在 2014 施政報告中提出加強支援學校推行生涯規劃教育的措施，以協助學生按本身的興趣及潛能去探索未來事

業及人生發展目標。自 2014/15 學年起，每所合資格的公營學校及直資計劃學校會獲發一項經常性的「生涯規劃津貼」。與此同時，教育局也致力鼓勵更多工商機構及政府部門透過「商校合作計劃」與學校協作，支援學生探索事業方面的興趣。

10. 生涯規劃教育及「商校合作計劃」雙軌並行，進展良好。藉著進一步凝聚學校、家長、工商機構以至社會大眾各持分者的力量，可望建立社會各界積極支援年輕一代進行生涯規劃的文化。由 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5 月底，已有 125 個商校合作計劃伙伴與我們合辦了超過 740 項活動，參與學生人次約 22 萬。

### *促進家校合作的措施*

11. 家校合作對家長協助子女全人發展至為重要。教育局一直協助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推動家校合作和提供資助予學校、家長教師會和各區家長教師會聯會舉辦活動以培育學生正面價值觀和教導家長親子技巧。由於家長的積極參與及支持有助加強和鞏固兒童在校的學習，教育局會繼續探討方法以加強家校合作。

### *穩定學校業界及教師團隊以照顧學生人口的變化，並滿足跨境學生的需求*

12. 為應對中一學生人口短暫下降，教育局於公營中學實施多項紓緩措施以穩定業界及促進中學的持續發展，包括「自願優化班級結構」計劃、由 2013/14 至 2015/16 三個學年採用「區本／校本減少每班派位學生人數」方案逐年遞減中一派位人數，以及在 2013/14 至 2015/16 的三個學年因縮減中一班而出現的過剩教師，其保留期由 1 年延長至 3 年。2016 年施政報告亦宣佈，在 2013/14 及 2014/15 學年資助中學因減少中一班所引致的過剩教師，其保留期可以延長至 2017/18 學年。我們預計中一學生人口在 2017/18 學年開始穩定地回升。

13. 小一學位需求預計短暫增加並攀升至 2018/19 學年，這主要由於第二類嬰兒（即配偶為非香港永久居民的內地婦女由 2006 至 2013 年實施「零配額政策」之前在香港所生的嬰兒）包括跨

境學童<sup>1</sup>大幅增加的影響。為減輕有關的影響，教育局在小一入學統籌辦法下實施統一派位的修訂安排。簡單來說，居於內地申請兒童的家長另獲提供統一派位選校名單，名單包括鄰近出入境管制站校網的學校，及位於其他地區也有跨境學童就讀並有準備及願意照顧跨境學童的個別學校。同時，教育局與學界已達成共識，應盡可能避免興建新學校來應付預計短暫增加的學位需求；並採用靈活安排以增加過渡期小一學額供應，包括向鄰近校網借調學位、使用空置的課室、暫時增加每班小一派位人數並為合資格有關學校提供額外資源以確保教學效能等。

### *提升教育質素的相關措施*

14. 為吸引優秀人才加入教育行列及提升整體的小學教育質素，由 2015/16 學年起，公營小學學位教師職位的比例分三年逐步增加至 65%。

15. 為優化高中課程的推行，以及加強生涯規劃教育的發展與相關輔導服務，由2016/17學年起，學校可將現行的「高中課程支援津貼」及「生涯規劃津貼」轉為常額教席。預計可提供額外約 1 000個常額教師職位。

### *減輕教師行政工作相關措施*

16. 教育局一向關注教師的工作量，並推行各項措施以減輕教師的行政工作。由2014/15學年起，公營小學可獲提供一項相等於一名文書助理薪金的經常現金津貼，以協助學校處理因推行各項新措施而增加的行政及文書工作。另教育局由2011/12學年起推行「加強公營學校行政管理試驗計劃」（試驗計劃），為學校提供支援以加強學校的行政，簡化流程，從而提升效率。

17. 建基於參加試驗計劃的學校及辦學團體的成功經驗，及為促進其他學校啟動優化行政的流程，教育局於2016年3月為所有從未參與試驗計劃的公營及直資學校發放為數25萬元的一筆過津貼，讓學校改善行政措施，以提升行政管理的效能及為教師創造空間。

---

<sup>1</sup>在 2015/16 學年，於港籍學生班計劃下，在深圳市為港籍學童提供香港課程的學校由 2014/15 學年 9 所增加至 11 所，包括兩所港人子弟學校，學生人數由 2 200 名增加至約 3 100 名。此外，為滿足年幼跨境學童的交通需求，2015/16 學年的跨境校巴特別配額數目由 2014/15 學年的 170 個增加至 220 個。

## 教師專業發展

18. 在教師專業發展方面，2015年4月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委員會發表首份進度報告。在首階段推出的T-excel@hk計劃下，已開展的項目包括：(a) 就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需要進行全港性系統調查，協助制定及推行師資培訓的發展方向及培訓策略。調查結果預計可於2016年第3季公布；及(b) 為教育專業人員訂定專業標準，就教師持續專業發展及學校領導人員的發展，提供清晰的參考資料。預計擬稿可於2016年底推出諮詢。

## 與內地交流

19. 我們已在2015/16學年推出一項為期三年的試辦計劃，為與內地學校締結為姊妹學校的本地公營及直資學校提供財政及專業支援，以促進姊妹學校活動的多元發展。截至2016年6月底，已有超過310所學校申請參加試辦計劃，反應正面。

20. 為配合資助學生在中小學階段最少各一次到內地交流的政策目標，教育局會繼續採用多元化策略，在質和量方面進一步推展學生內地交流計劃。2015/16學年的資助名額會增至約75 000個，相信更多學生能參與內地交流活動。

## 資優教育

21. 教育局一直以來都重視對資優學生的培育，並積極地支援學校及教師培育資優學生，其中特別在2008年成立香港資優教育學苑(下稱「學苑」)，為具備卓越才華的學生提供校外培訓課程，並推廣資優教育的理念與實踐方法，以支援教師及家長。

22. 行政長官在2016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成立8億元的資優教育基金，以培育更多資優學生，豐富本港的人才庫，增強香港的競爭力。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六月二十四日的會議開始審議有關的撥款建議，並會在六月二十八日的會議續議。

## 群育學校

23. 所有群育學校在 2015/16 學年成為特殊學校暨資源中心(群育學校)，為其重返普通學校第一年的離校生及相關的普通學校提供支援，以協助這些學生順利融入學校生活。

## 課程發展與新學制

24. 教育局一向致力為學生提供優質教育，裝備他們掌握終身學習的能力，學會學習，以迎接未來的挑戰。同時，我們十分重視學生在德、智、體、群、美各方面的均衡發展，培育他們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讓每個學生都能按自己的興趣和潛能，發揮所長，實現理想，為社會作出貢獻。

25. 課程發展議會於 2002 年編訂《基礎教育課程指引(小一至中三)》及各學習領域的課程指引，並透過四個關鍵項目(德育及公民教育、從閱讀中學習、專題研習、運用資訊科技進行互動學習)，以幫助學生發展終身學習所必要的知識、獨立學習能力和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

26. 課程發展議會和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早於 2007 年已聯合編訂各高中科目的課程及評估指引。2009 年 9 月，新高中課程由中四級開始實施，三年初中、三年高中、四年大學的新學制亦正式推行。新高中課程除四個核心科目(中國語文、英國語文、數學和通識教育科)外，高中學生可按興趣和能力選擇二或三個選修科目。為配合「職業專才教育」的推展，我們除每年提供 30 多個應用學習課程外，由 2016/17 學年起，全數資助高中學生修讀最多兩個應用學習課程。

27. 教育局、課程發展議會和考評局於 2012 至 2015 年間進行了新學制檢討和優化。過程中曾廣泛諮詢了各持份者的意見，而短期檢討和中期檢討的各項建議和支援措施，已由 2013 年 4 月起分階段實施，包括增加課時彈性，精簡、優化或更新課程內容，優化校本評核安排等。有關措施釋放了師生空間，有助提升學與教的效能。畢業生、大專院校以至僱主的回饋表示，高中課程讓學生獲得重要知識，培養必要的技能和態度，對升學和個人發展都有正面的影響。部分僱主亦對畢業生的主動性、幹勁、對工作的投入感等方面，有正面的評價。

28. 新學制檢討完結後，香港學校的中、小學課程已邁進持續更新的新階段。為了裝備學生迎接香港以至全球的急速轉變和挑戰，建基於過去已取得的成就和經驗，我們的學校課程亦要與時並進，作出更新；「聚焦」、「深化」和「持續」成為「學會學習 2.0」的主要工作方向。2014 年《基礎教育課程指引（小一至小六）》已作出更新，目前，我們正進行《中學教育課程指引》及各學習領域課程指引的更新工作。我們建議學校按校情及學生需要推行課程發展重點，包括加強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STEM）教育、資訊素養、電子學習、跨課程閱讀、價值觀教育等。促進 STEM 教育的學習活動可成為學生主動建構和運用知識的平台，而掌握資訊科技能力，有助釋放學生的潛能，有利培育學生掌握自主學習的能力，迎接未來的挑戰。優質教育基金的「優先主題」中，亦已涵蓋 STEM 教育，鼓勵學界創新。

29. STEM 教育於香港的中、小學課程是透過科學、科技及數學教育學習領域推動的，目標是為加強學生綜合應用知識和技能的能力。我們現正更新科學、科技及數學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更新的課程內容會更配合科學與科技的最新發展，並加強「手腦並用」的探究活動，讓學生解決與日常生活有關的問題，提升創意。

30. 我們亦會進一步優化學與教資源，以及持續為教師舉辦專業發展課程。2015 年 7 月和 11 月，我們分別為學校舉辦了 STEM 論壇，以分享 STEM 教育的最新發展。今年 1 月，又舉辦了「學生博覽會」以展示學生在 STEM 相關範疇的學習成果，促進學校和學生之間的交流切磋；今年 3 月，又向小學發放每校 10 萬元的一筆過津貼，讓學校購置相關的設備、資源和組織學習活動，以配合校本發展的需要，促進推動 STEM 教育。此外，我們會繼續加強與大專院校、專業團體等的協作，為學生提供更多與 STEM 相關的學習機會，以加強他們綜合學習和應用的能力。

31. 我們一直致力推廣運用資訊科技提升學與教的效能，讓學生學會學習、邁向卓越。我們在 2015/16 學年推出「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策略），重點措施是分階段替全港約 1 000 所公營中、小學建立無線網絡校園，以便利教師在課堂上運用流動電腦裝置促進電子學習。本學年已有約一半學校完成有關工程，我們預計在未來兩個學年將會完成餘下的工程；而策略下的其他措施，包括增加優質電子學習資源

的供應；加強學校領導人及教師對推行電子學習的專業培訓等，亦已按計劃開展。

32. 我們已於中、小學推行電腦程式編寫教育。在小學方面，除於 2015 年更新了電腦認知單元課程，加入不同電腦語言及工具外，亦計劃更新課程，加入程式編寫的內容，預計於 2017/18 學年推行。在初中方面，我們建議學校「資訊和通訊科技」知識範圍不少於 30%的課時，用作教授程式編寫；而將於 2016/17 學年在中四推行的更新「資訊及通訊科技」課程，亦加強了程序編寫的內容。我們亦將於 2016/17 學年起，為中、小學教師提供計算思維、編碼／程式編寫、發展應用程式等專業發展課程，以加強資訊科技教育的推展。配合上述課程的更新，我們將會提供教師專業發展課程和學與教的資源，以協助學校推展相關工作。

### 中學畢業生多元升學途徑

33. 政府的政策是支持公帑資助及自資專上教育界別並行發展。在進修機會方面，政府致力為本港年輕人提供優質、多元及多階進出的升學途徑。在不同程度和學科範疇開辦課程，有助實踐終身學習及培育多元人才的政策目標。

34. 香港目前有20所頒授本地學位的高等教育院校，包括八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大學、公帑資助的香港演藝學院及11所自資院校。另有20所院校提供全日制經本地評審自資副學位課程。2015/16學年，各院校在不同學科範疇共開辦約300個學士學位課程及400個副學位課程。此外，中學畢業生亦可按個人志向和能力，選擇其他升學途徑，例如毅進文憑課程、基礎課程文憑、在香港開辦的非本地課程等。學生亦可選擇到內地或外地升學。

35. 受惠於本地公帑資助和自資界別的發展，現時適齡人口組別中約46%的年輕人可修讀學位程度的課程。即使只計算公帑資助學士學位課程，相應的數字亦已由2005/06學年約18%，升至2015/16學年約26%。連同副學位學額計算，現時修讀專上課程的年輕人約有七成。具體而言，報讀全日制經本地評審自資副學位課程的學生人數，由2005/06學年約33 300人微升至2015/16學年約37 000人；同期報讀全日制經本地評審自資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的學生人數，則由約3 600人大幅增至約24 300人。



## 香港作為區域教育樞紐

36. 香港一直致力成為區域教育樞紐，目標是為產業培養人才，吸引全球各地的傑出人才來港，提升香港競爭力，促進香港、珠三角地區和國家整體長遠發展。

37. 自2008年起，我們推出一系列推動本地高等教育界國際化的措施，這些工作已初見成效。在2014/15學年，約31 700名來自70多個國家或地區的非本地學生來港升讀專上課程。此外，約5 600名學生來港到本地公帑資助院校交流；同年，約6 200名本地學生到香港以外地區參與交流活動，即是說，每四名本科生中，便有一名有機會於在學期間出外交流。

## 有關高等教育及職業專才教育的新發展

### 大學資格

38. 2016年1月，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同意前香港教育學院(教院)已具備大學普遍應有的質素和特質。在通過相關法例修訂後，教院在2016年5月27日改名為「香港教育大學」，並成為香港第10所大學和第8所公帑資助大學。獲承認符合大學資格的院校數目穩步上升，足證高等教育多年來的長足發展。

39. 自資界別方面，考慮到某些根據《專上學院條例》(第320章)註冊的自資專上教育院校發展較為成熟，亦有意成為私立大學，加上近年高等教育界別的持續發展和整體教育環境的不斷改變，教育局在2015年7月公布成為私立大學的路線圖，務求提供清晰準則，以便有意成為私立大學的院校知所遵循。

### 推廣職業專才教育

40. 推廣職業教育專責小組(專責小組)於2015年7月提交報告，提出三大策略，以推廣職業教育及培訓。一如2016年《施政報告》所公布，政府已全盤接納專責小組提出的27項建議。我們自此把職業教育及培訓重塑為職業專才教育，並正積極落實有關加強和持續推廣職業專才教育的其他建議。此外，我們計劃在市區預留一幅土地，供職業訓練局(職訓局)興建具規模及現代化的校舍，以提升職業專才教育的形象及質素。

41. 我們通過一系列加強推廣職業專才教育的措施，致力在社會上推動範式轉移，以肯定職業專才教育可以為一些在相關領域<sup>2</sup>具優良發展潛能的人士，提供具價值的選擇。

### *加強管治及質素保證*

42. 自資專上教育委員會在進行廣泛諮詢和顧問研究後，於2015年6月公布自資專上教育界別管治及質素保證的良好規範守則(守則)，並已獲教育局接納，供所有自資專上院校自行決定採納。守則涵蓋多個範疇，包括院校管治、課程設計及推行，以及教職員、其他資源及學生支援。實施守則可提升自資專上教育界別的質素和透明度，並可促進其持續發展。

43. 教資會資助界別方面，教育局在2013年邀請教資會就其資助院校的管治展開研究，以期為院校管治訂下更高的目標，尤其應為此引入管治做法。研究的目的，是歸納國際高等教育院校在管治方面的良好做法，然後據此擬訂指標和建議，以便教資會資助院校提升校董會的效能，並協助校董會成員掌握所需的知識、技能和規程，從而妥善履行職責。教育局已接納研究報告所提出的建議，而教資會已獲邀監督報告所載建議的落實情況，並就此諮詢各資助大學。

### *增加升學銜接的機會*

44. 鑑於中六畢業生人數持續減少，由2014年約62 000名，下降至2022年約42 700名，政府一直審慎規劃，以提供質量並重的資助高等教育機會。2014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推行一系列措施，為高中畢業生提供更寬更廣的本地及境外升學途徑，當中包括一

- (a) 逐步將教資會資助的高年級學士收生學額再增加1 000個，即由每年4 000個增至5 000個；
- (b) 推出一項新資助計劃，資助每屆約1 000名學生修讀選定範疇的自資學士學位課程，以配合本港的人力需求。有關計劃其後定名為指定專業／界別課程資助計劃；

---

<sup>2</sup> 例如檢測及認證業於2015/16學年加入透過職訓局推行的職業教育和就業支援先導計劃。政府已決定延長計劃，總承擔額達2億8千8百萬，將惠及4屆約4千名學生。此外，我們會推行試行計劃，向入讀職訓局所辦建築、工程和科技學科指定專業兼讀制課程的學生提供學費資助。試行計劃將由2016/17學年開始推出，預計非經常開支為2億元，將惠及3屆約5 600名學員。

- (c) 推出內地大學升學資助計劃，資助通過內地部分高校免試招收香港學生計劃升學的有經濟需要學生；及
- (d) 推出香港卓越獎學金計劃，資助每屆最多100名傑出香港學生負笈境外知名大學。

45. 為向有經濟需要的學生提供更適切的資助，以及確保他們不會因經濟困難而無法獲得專上教育的機會，政府已提前檢討如何擴大內地大學升學資助計劃的範圍，並推出優化該計劃的措施。由2016/17學年起，內地升學資助計劃將會擴展，凡在155所指定內地院校修讀學士學位課程並有經濟需要的香港學生，不論透過何種途徑入讀有關院校，均可受惠。

46. 為擴闊副學位畢業生的升學選擇，教育局通過推行升讀福建省華僑大學銜接學位課程的試行計劃，為副學位畢業生開啟到內地升學的途徑。計劃在2016年3月公布，並試行招收兩屆學生分別在2016/17及2017/18學年入讀。

#### 嘉許卓越

47. 政府於2008年成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基金(政府獎學基金)，以表揚有卓越表現的本地與非本地學生，從而吸引更多優秀本地學生留港升學和更多出色的非本地學生來港就學。政府亦於2011年設立自資專上獎學金計劃，以嘉許修讀全日制經本地評審自資專上課程並在學業及課外活動上都表現優秀的學生。兩項獎學金亦嘉許值得讚揚而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專上學生。

48. 至今，政府獎學基金共向逾15 000名學生提供逾4.17億元的獎項／獎學金，而自資專上獎學金計劃則共向逾16 100名學生頒授逾3.08億元的獎項／獎學金。

#### 一帶一路獎學金

####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的教育

49. 政府現時採用「雙軌制」推行特殊教育。具體而言，教育局會根據專業人士的評估和建議，在家長的同意下，轉介有較嚴重或多重殘疾的學生入讀特殊學校，以便接受加強支援服務；其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則可入讀普通學校。

## 特殊學校提供的教育服務

50. 為照顧學生的加強支援需要，特殊學校的每班學生人數較少。除了較佳的師生比例外，特殊學校會按其服務學生的特殊教育需要類型，獲編配各類專責人員，例如言語治療師、職業治療師、物理治療師、教育心理學家、學校社工、輔導教師（自閉學童服務）等。

## 在普通學校就讀的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支援

51. 教育局鼓勵普通學校採用「全校參與」模式推行融合教育，在共融文化、政策和措施三方面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並透過三層支援模式按他們的需要及所需支援層級而提供合適的支援服務。

52. 教育局為普通學校提供額外資源，包括學習支援津貼、加強言語治療津貼等。於2015/16學年，為在公營中小學就讀而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支援和服務的預算額外開支為13.15億元，與2008/09學年的8.59億元開支比較，增加了約53%。教育局的專業人員會定期探訪學校並提供專業意見。教育心理學家、聽力學家和言語治療師亦為學校提供個案評估、諮詢及專業支援等服務。

53. 教育局自2007/08學年起推出融合教育教師專業發展架構。在該架構下，我們為在職教師提供三層有系統的培訓課程，即基礎、高級及專題課程，並訂定了培訓目標。

54. 過去兩年為加強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而推出的主要優化措施主要包括改善人手編制及增加津貼，我們亦已準備在未來數年推行更多的優化措施，進一步優化校本教育心理服務，例如在收錄大量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公營中、小學，將教育心理學家與學校的比例逐步提升至1:4。

## 加強支援少數族裔學生學習中文

55. 教育政策須配合社會發展的需要。隨著少數族裔人口逐漸增加，政府在2014年倡導一系列加強支援措施，全面支援非華語學生<sup>3</sup>有效學習中文，並建構共融校園，幫助他們盡早適應本地教育體系和融入社會。

---

<sup>3</sup> 規劃教育支援措施時，「家庭常用語言不是中文」的學生均歸納為非華語學生。

56. 由2014/15學年開始，教育局在中小學實施「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從第二語言學習者的角度出發，幫助非華語學生解決學習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困難，以期促成他們銜接主流中文課堂。

57. 為協助學校實施「學習架構」，教育局已大幅增加學校的額外撥款至每年約2億元，進一步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所有錄取10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的學校均獲提供每年80萬至150萬元的額外撥款，而錄取少於10名非華語學生的學校，亦可按需要獲額外撥款，以舉辦多元課後中文支援，鞏固其非華語學生在沉浸中文語言環境下的中文學習。

58. 除現行認可的其他國際中國語文科資歷，教育局亦由2014/15學年開始分階段在高中提供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課程，為非華語學生提供獲取中文資歷的另一途徑，提高他們日後升學和就業的能力。此外，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已於2016年4月推出獲資歷架構認可達第一／二級的資歷認證的職業中文課程，增強已離校非華語人士的就業競爭力。教育局會根據已制定的研究框架繼續進行數據蒐集和相關的研究工作，以評估有關支援措施的成效，及不斷完善相關措施。

## 支援清貧學生

59. 政府的學生資助政策是確保學生不會因經濟困難而失去接受教育的機會。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學資處）為就讀幼稚園到大專的學生，以及接受持續教育的人士，提供經入息審查及免入息審查的資助及貸款。在2014/15學年，學資處為就讀不同程度和有經濟需要的學生，提供超過60億元的資助。

60. 政府不時檢視現行學生資助計劃，確保學生獲得合適的資助。除了現行的學生資助計劃外，政府亦透過關愛基金加強對學生的援助。在過往數年，扶貧委員會通過了多個關愛基金項目，包括為清貧大學生提供院校宿舍津貼、增加就讀自資院校合資格課程大專學生的學習開支助學金、增加就讀專上課程有特殊教育需要及經濟需要學生的學習開支助學金、向普通學校撥款以安排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加強學生資助計劃下「學校書簿津貼計劃」的定額津貼、為有經濟需要的小學生提供在校午膳津貼和為特殊學校清貧學生提供額外交通津貼等。政府已將部分項目納入

常規資助範圍，並會繼續檢視關愛基金其他試驗項目的效能。

## 教育投資

61. 政府對教育的投資是毋庸置疑，教育佔政府經常開支超過五分之一，亦是佔最多的政策範疇。二〇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教育開支預算總額為 840 億元，當中接近九成為經常開支達 747 億元。

62. 教育經常開支佔整體教育開支持續佔大比重，自二〇一四至一五年度開始，九成的教育開支為經常開支，相比一九九七至九八年度的 78.3%，大幅增加十多個百分點，可見政府對教育的長遠承擔。

63. 近年香港面對人口結構轉變，人口老化以至社會福利及醫療服務的需求增加；然而在學生人數下降的情況下，教育經常開支仍然每年持續增長。我們未來一定會繼續確保有足夠的資源，以提供優質教育及培訓，切合社會需求，使香港能持續發展。

## 結語

64. 教育一向是重要的政策範疇，政府將繼續大力投資教育。我們會不斷檢視各項政策措施，確保做到與時並進，放眼未來，讓學生有均衡成長，擁有所需的特質、能力、態度及價值觀，以應付未來挑戰。

## 教育局

2016 年6月